证券代码: 600870 证券简称: 厦华电子 公告编码: 临 2016 - 063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东股权转让获得国资委批准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 "厦华电子")于 2016 年 2 月 3 日、2016 年 2 月 6 日和 2016 年 3 月 8 日刊登了《关于国有股权拟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国有股东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以及《关于国有股东与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集团")通知:建发集团已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331号),国务院国资委已批复同意将建发集团所持有的厦华电子 2617 万股股份转让给王春芳先生。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待建发集团与 王春芳先生办理股权过户手续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1日